

包头市军用供应站野外自行式炊事车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ZC2025-Z035-H01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军用供应站野外自行式炊事车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5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军用供应站**。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包头市军用供应站野外自行式炊事车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军用供应站野外自行式炊事车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包头市军用供应站野外自行式炊事车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此外，还应具备以下条件：1.投标人具有本项目生产或经营资格能力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或者其他组织及自然人，且设备、人员、技术等方面能够满足本项目要求；2.投标人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3.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5 14:30:00**到**2025-08-01 14:30:00**。

获取方式：**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2室项目部现场领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5 14: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4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5 14: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4室**。

七、其他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下列有效证件（三份）加盖单位公章。如资料不全，采购人不予受理。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2、投标单位报名登记表，格式自拟；3、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4、联系电话、邮箱号码；5、工作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6、招标文件售价：0元；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军用供应站**。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军用供应站**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站北路**

联系人：**张明亮**

电话：**0472-4187951**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传媒大厦B座8楼812**

联系人：**刘焕**

电话：**13624727835**

邮件：**nmzcd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焕（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内蒙古中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